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追加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共7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550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董事会收到上述解除限售7名股东出具的承诺函，基于对公司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东承诺对其获授的上述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后，自愿延长锁定期12个月，延长后锁定期自2018年11月14日至2019年11月13日。具体情况如下：

一、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

1、追加承诺股东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浩	副总经理
2	赵鹏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	柴俊虎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	李启远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5	周宇辉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6	贾逸勤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7	王涛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2、追加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限数量（万股）	解除限售股票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情况的说明
王浩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0	250	0.1380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权激励限售股
赵鹏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	50	0.0276	
柴俊虎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	50	0.0276	
李启远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	50	0.0276	
周宇辉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	50	0.0276	
贾逸勤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	50	0.0276	
王涛	股权激励限售股	100	50	0.0276	
合计		1,100	550	0.3037	

上述股东最近十二个月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此次追加承诺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追加承诺股份性质	追加承诺涉及股份		原限售截止日	延长锁定期限	延长锁定期后的限售截止日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浩	股权激励限售股	250	0.1380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赵鹏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	0.0276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柴俊虎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	0.0276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李启远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	0.0276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周宇辉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	0.0276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贾逸勤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	0.0276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王涛	股权激励限售股	50	0.0276	2018年11月13日	12个月	2019年11月13日
合计		550	0.3037	-	-	-

上述郑重承诺：

1、自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一年内，即自2018年11月14日起至2019年11月13日（以下简称“承诺期”），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该部分解除限售的股份，承诺期间对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原因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2、在承诺期内，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本人自愿将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上缴公司，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上述承诺期满后，本人依法发生任何减持公司股份情形，亦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将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相关股东履行违约责任。对于本次追加承诺，公司将两个工作日内在中国结算深圳公司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四、备查文件

关于不减持中化岩土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